

证券代码：300335

证券简称：迪森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04

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完成证券非交易过户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股东深圳前海金迪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前海金迪”）的通知，因前海金迪解散清算，其持有的公司 3,680,982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（占公司总股本的 0.772%）已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通过证券非交易过户的方式登记至相应合伙人名下，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，并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前海金迪证券非交易过户明细

序号	过出方	过入方	本次非交易过户获取的股份数（股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股份性质
1	前海金迪	朱咏梅	1,840,491	0.386%	无限售流通股
2	前海金迪	CHANG YUANZHENG	1,840,491	0.386%	无限售流通股
合计			3,680,982	0.772%	

注：本公告持股比例均以公司目前总股本 487,112,388 股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股份 10,100,000 股后的总股本 477,012,388 股为基数计算。

CHANG YUANZHENG 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常厚春先生的儿子，在本次非交易过户完成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00%，本次非交易过户完成后，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为 1,840,49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386%；朱咏梅女士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李祖芹先生的配偶，在本次非交易过户完成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,6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335%，本次非交易过户完成后，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为 3,440,49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721%。

本次非交易过户前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常厚春先生、李祖芹先生、

马革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前海金迪、朱咏梅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为124,148,575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6.026%。本次非交易过户完成后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常厚春先生、李祖芹先生、马革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 CHANG YUANZHENG 先生、朱咏梅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不变。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证券过入方 CHANG YUANZHENG 先生、朱咏梅女士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中关于股份变动等相关规定。

2、本次完成证券非交易过户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变更，亦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；
- 2、《关于完成证券非交易过户的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3月28日